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2021年度公司拟在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主要内容如下：

一、现金管理概况

1、现金管理的目的

公司拟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

2、现金管理额度及资金来源

公司拟在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临时闲置自有资金。

3、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

公司现金管理活动主要投资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低风险理财产品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如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4、决策程序与实施方式

本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1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投资决策有效期内行使投资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协议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具体实施和管理。

5、投资决议有效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

6、前次现金管理情况

2020年度，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发生额178,818.35万元，取得投资收益3,478.14万元。

7、公司与提供现金管理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风险等级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相关工作人员操作风险和道德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投资产品，在安全可控的范围内努力提高收益。

（2）公司财务部、审计部、法务部按职责对公司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行为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督查，建立了良好的风险控制措施。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